



---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14(1)

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：

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

比利时、贝宁、加拿大、智利、中国、捷克共和国、埃及、法国、意大利、蒙古、纳米比亚、秘鲁、罗马尼亚、泰国和乌拉圭：决议草案

联合国同各国议会联盟的合作

增编

将下列国家列入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：

阿尔巴尼亚、安道尔、阿根廷、亚美尼亚、澳大利亚、奥地利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、巴西、哥斯达黎加、克罗地亚、埃塞俄比亚、芬兰、加蓬、德国、希腊、危地马拉、几内亚、冰岛、印度尼西亚、爱尔兰、日本、科威特、立陶宛、卢森堡、马耳他、墨西哥、摩纳哥、黑山、荷兰、尼加拉瓜、巴拿马、菲律宾、波兰、葡萄牙、大韩民国、摩尔多瓦共和国、俄罗斯联邦、卢旺达、圣马力诺、塞尔维亚、新加坡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亚、西班牙、斯里兰卡、瑞士、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、多哥、土耳其、乌克兰和也门

